

#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2024. 03. 09 第 20 次分享

## 三、内在人和外在人（第四部分）

内在产生外在(994, 995 节)。然后, 内在以诸如能使它  
在外在中产生其结果的那类事物为衣穿在自己身上(6275,  
6284, 6299 节); 它通过这些事物可以在外在中生活(1175,  
6275 节)。当主使人重生时, 祂便将内在人或属灵人与外在人  
或属世人结合起来(1577, 1594, 1904, 1999 节)。那时, 外  
在人或属世人通过内在人或属灵人被纳入秩序, 并且是从属的  
(9708 节)。

\*\*\*\*\*

(AC994) “凡活着的爬行物” (注: 创世记 9:3, 和合本  
经文: 凡活着的动物, 都可以作你们的食物, 这一切我都赐给  
你们如同菜蔬一样) 表示包含良善的一切低级享受, 这是活的,  
这从前面(44, 594, 674, 746, 800, 807, 909-911 节)所说的“爬行  
物”的含义清楚可知。“爬行物”在此表示一切洁净的牲畜和  
飞鸟, 这一事实对每个人来说都是显而易见的, 因为经上说它  
们可作食物。严格来说, “爬行物”是指那些最可鄙(如利未  
记 11:23, 29-30 所列举的那些)和不洁净的动物。但从广泛意义

上说，如此处，它们是指可作食物的动物。它们在此被称为“爬行物”，是因为它们表示低级享受。在圣言中，人的情感由“洁净的牲畜”来表示，如前所述(45, 46, 142, 143, 246, 776, 987 节)；但由于人若不在其享受里面就感知不到自己的情感，以至于把情感称作享受，所以它们在此被称为“爬行物”。

低级享受有两种，即意愿的享受和理解力的享受。享受（pleasure）的一般种类是这些：拥有土地和财富的享受；在政府担任高级职务的享受；婚姻之爱，以及爱婴儿和儿童的享受；友谊和社交的享受；阅读、写作、求知、变得智慧的享受；以及其它许多享受。还有感官的享受，如：听觉享受，这种享受一般是从甜美的音乐和歌曲中获得的；视觉享受，这种享受一般是从多种多样的美丽事物中获得的；嗅觉享受，这种享受是从怡人的香甜气味中获得的；味觉享受，这种享受是从食物和饮品的美味和营养中获得的；触觉享受，这种享受来自许多愉悦的感觉。这些不同种类的享受因在身体中被感觉到，故被称为身体的享受。但享受若不靠某种内在情感而存在并持续存在，就不会存在于身体中；而内在情感反过来若不源于一种有功用和目的居于其中的更内在的情感，也不会存在。

这些情感层次越来越深，或越来越内在，直达至内层；只要人活在肉身，他就感觉不到它们。大多数人甚至几乎不知道它们的存在，更不用说它们是低级享受的源头了。而事实上，

若非来自有序的内在事物，或逐渐加深的源头，没有什么东西能存在于外在事物中，或能浮出表面。享受或感官满足只是一种外在效果或最终效果。只要人们活在肉身，就无法看到内在事物，除非他们进行反思。在来世，这些内在事物会首先显现，事实上按着主把它们提升到天堂的次序显现。内在情感及其快乐在灵人界显现；更内在的情感及其快乐在天使灵天堂显现；还要内在的情感及其一切幸福则在天使天堂显现。因为天堂有三层，一层比一层内在、完美和幸福(参看 459, 684 节)。在来世，这些事物就是以这种方式依次展开并使自己能被感知到。但只要人活在肉身，由于他的观念和思维总是集中在肉体事物上，故这些内在事物可以说休眠了，因为它们被肉体事物淹没了。然而，凡进行反思的人都能明显看出，一切享受都反映了按次序越来越内在的情感，并从这些情感中获得它们的整个存在和本质。

按次序越来越内在的情感被称为“爬行物”，是因为它们在最表层，就是肉体中被感觉为享受。但它们只是肉体感觉，是内在事物的产物；仅从视觉及其享受，谁都能清楚看到这一点。如果内在视觉不存在，眼睛不可能看见。眼睛的视觉来自内在视觉，所以肉体死亡后，人仍能看见，甚至比活在肉身时看得更清晰，只是看见的不是世俗和肉体事物，而是来世的事物。那些活在肉身时看不见的盲人在来世看得和那些视力敏锐

的人或林叩斯(古希腊神话中的人物，拥有世界上最敏锐的视力)一样清晰。这也是为何人在睡梦中看得和醒着时一样清楚。我正是通过内在视觉才得以看到来世的事物，甚至比我看世上的事物还要清楚。由此明显可知，外在视觉来自内在视觉，而内在视觉又来自更内在的视觉，依次类推。这同样适用于其它一切感觉和各种享受。

(AC995) “都可作你们的食物”表示人们将在这种享受中所获得的快乐。这从以下事实清楚可知：每种享受不仅触动入，还像食物一样滋养他、维持他。没有快乐(delight)的享受(pleasure)不是享受，而是无生命的东西。享受从快乐中获得自己的存在并得其名。然而，快乐的性质决定了享受的性质。肉体 and 感官事物本身完全是物质的，无生命的和死的；但它们从源于按次序排列的内在事物的快乐中获得生命。由此清楚可知，内在事物的生命之性质决定了享受中所固有的快乐之性质，因为快乐拥有生命在里面。只有包含来自自主的良善的快乐具有生命，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它从良善本身的生命中获得生命。因此，经上在此说“凡活着的爬行物，都可作你们的食物”，也就是说，可作为享受。

有些人认为，想要在来世幸福，就不应沉浸于肉体 and 感官的享受，而是要放弃这一切。他们声称，追求肉体 and 世俗的东西会妨碍人，阻止他过属灵的天堂生活。但那些如此思想，

并且活在世上时自愿过悲惨生活的人，对事情的真相知之甚少。从来没有人被禁止拥有肉体和感官的享受，也就是拥有土地和财富的享受；在政府担任高级职务的享受；婚姻之爱，以及爱婴儿和儿童的享受；友谊和社交的享受；听觉享受，或甜美歌曲和音乐的享受；视觉享受，或多种多样的美丽事物的享受，如优雅合身的衣服，漂亮精致的房子和家具，美丽的花园，等等，它们的形状和色彩和谐搭配在一起给人带来快乐；嗅觉享受，或馨香气味的享受；味觉享受，或营养美味的食物和饮品的享受；触觉享受。事实上，如前所述，这一切都是来源于内在情感的最外在或肉体情感。

内在情感是活的，都从良善和真理中获得快乐；而良善和真理则从仁和信中获得快乐，仁和信反过来又从主，因而从生命本身那里获得快乐；这就是为何情感和由此而来的享受是活的。由于真正的享受有这样的源头，所以任何人都决不可否认它们。事实上，当它们来自这个源头时，它们的快乐远远超越不是来自这个源头的快乐；相比之下，后一种快乐是污秽的。以婚姻之爱的享受为例，当这些享受来源于真正的婚姻之爱时，它们远远超越不是来自这个源头的享受，并且如此超越，以至于那些拥有真正婚姻之爱的人实际上就住在天堂般的快乐和幸福中，因为它是从天堂降下来的。属于上古教会的人都承认这一点。而通奸者从淫行中所获得的快乐对这些人来说如此可憎，

以致他们一想到它就吓得发抖。这清楚表明凡不是从生命的真正源泉，也就是主那里降下来的快乐是何性质。

再说一遍，人决不可否认上述享受；事实上，它们非但不可被否认，反而当来自它们真正的源头时，它们第一次成为真实的享受。这一点也可从以下事实清楚看出来：很多人在世时拥有权力、地位和财富，富有肉体 and 感官的一切享受，如今就在天堂被祝福和幸福的人当中。对他们来说，如今内在的快乐和幸福是活的，因为它们来源于仁之良善和对主的信之真理。由于幸福和快乐来源于仁和对主的信，所以他们从功用的角度，也就是他们的目的来看待他们的一切享受。对他们来说，功用本身最令人快乐，他们的享受中所固有的快乐由此而来（参看 945 节中所记载的经历）。

（AC944-945）有些女人从卑微肮脏的环境中崛起，变得富有，因此出于自高自傲而放任自己完全沉溺于享乐和奢侈安逸的生活，像女王一样躺在沙发上，坐在席前和宴会上，什么也不关心。她们在来世相遇时，会惨遭打击。她们互相殴打、抓挠、撕扯对方的头发，变得像复仇女神。

然而，那些生在物质享受和生活乐趣中，从小就在这类事物中被抚养成长的女人，如女王，贵族成员和富人，则不是这种情况。尽管她们过着奢侈、华丽和优雅的生活，但只要同时活在对主之信和对邻之仁中，那么在来世，她们就在幸福者

之列。认为只有放弃生活的乐趣、权力和财富，经受苦难才配上天堂是错误的。圣言说放弃这些事物的意思是，与主相比，要视快乐、权力和财富如同虚无；与天堂的生活相比，要视世界的生活如同虚无。

\*\*\*\*\*

外在必须从属并服从于内在(5077, 5125, 5128, 5786, 5947, 10272 节)。外在是如此被造的，它可以服务于内在(5947 节)。内在必须是主人，外在是服侍者，在某种程度上甚至是奴仆(10471 节)。

\*\*\*\*\*

(AC5125) “恢复你原来的职位” (注：创世记 40:13, 和合本经文：三天之内，法老必提你出监，叫你官复原职，你仍要递杯在法老的手中，和先前作他的酒政一样) 表经由受理解力部分支配的感官所得来的印象恢复次序，好叫它们占据末位或最低位置。这从“酒政”的代表和“恢复职位”的含义清楚可知：这句话是指着“酒政”说的，“酒政”是指受理解力部分支配的感官能力(5077, 5082 节)，因而是指经由外在属世层中的感官所得来的印象，因为要恢复次序的，不是感官能力本身，而是通过感官进入人的错误观念的印象；“恢复职位”是指恢复次序。由于感官印象，也就是从世界通过外在感官进入的影像因占据末位或最低位置，在那里服侍或服务于内层事

物，所以同时也指这些印象。此外，对重生之人来说，这些感官印象占据末位，或最低位置；但对未重生的人来说，则占据首位（5077，5081，5084，5089，5094 节）。

人若稍稍留意这个问题，很容易察觉感官印象在他里面是占据首位，还是占据末位。如果他对其感官所促使或渴望的一切说“是”，并淡化其理解力吩咐他的一切，那么感官印象就占据首位。在这种情况下，此人就被属世欲望驱使，完全被他的感官主宰。这种人和没有理性的动物差不多，因为动物也是以这种方式被主宰。事实上，若人滥用自己的理解力或理性官能来支持或确认感官所促使并倾向的邪恶与虚假，其处境比动物更糟糕。不过，如果他不向它们说“是”，而是从里面看到它们如何误导他陷入虚假信仰，激起他里面的恶欲，并努力管教它们，由此将它们带入服从的位置，也就是让它们受属于内层人的理解力部分和意愿部分支配，那么在这种情况下，感官印象就会恢复次序，占据末位。当感官印象占据末位时，幸福和极乐就从内层人散发到感官快乐中，并使得这些快乐比之前放大上千倍。感官人不相信这一事实，因为他不理解；除了感官快乐外，他感受不到其它快乐，以为更高层的快乐不存在，故视从内在存在于感官快乐中的幸福和极乐为一文不值。凡人所不知道的，他都以为不存在。



(AC5128) 感官印象必须受理性观念支配，服从它们，这在前文早已论述过；但由于此处在内义上论述的主题就是这种支配和服从，所以必须说一说它的性质。

其感官已服从的人被称为理性的，其感官未服从的人被称为感官的。至于一个人是理性的，还是感官的，别人几乎看不出来；只有他自己能知道，不过，前提是他要检查自己的内层，也就是自己的意愿和思维。别人不可能从一个人的言行知道他是感官的，还是理性的，因为在言语里面的思维的生命和在行为里面的意愿的生命无法被任何肉体感官所察觉。人只听见他发出的声音，看见他身体的动作，连同驱使它们的情感，却分辨不出这情感是伪装的还是真实的。然而，在来世，那些处于良善的人既清楚察觉在一个人的言语里面的东西，也清楚察觉在他行为里面的东西，以及其中的生命源于何处。但即使在世上，也有某些迹象能使人在某种程度上推断出是感官受理性支配，还是理性受感官支配，或也可说，一个人是理性的，还是纯感官的。这些迹象如下：如果发现一个人陷入虚假原则，不肯被光照，变得更加明智，反而完全弃绝真理，毫无理性地捍卫虚假，那么这就是一个迹象，表明他是一个感官人，而非一个理性人。他的理性层被关闭了，以致它不容天堂之光进入。

那些被虚假说服的人尤其感官化，因为虚假的说服完全关闭理性层。陷入虚假原则是一回事，被虚假说服是另一回事。

被虚假说服的人确有某种光在他们的属世层里面闪耀，但这光就像冬天里的光。在来世，当这光在他们中间闪耀时，它如雪一样亮白；但是，一旦天堂之光照在它上面，它就变暗，成了暗淡的光，并且照着他们信服的程度而变得如夜间那样黑暗。这些人活在世上时，这一点在他们身上也很明显，因为在世时，由于他们所信服的虚假导致的迟钝和愚昧，他们根本就看不到真理的价值，还嘲笑它们。在简单人看来，这种人有时给人一种印象，好像他们是理性的；因为他们能凭这雪白的冬光，运用巧妙的推理来证实虚假，使它们看似真理。比起其他人，这种说服更多地存在于许多有学问的人身上；因为他们利用三段论和哲学推理，最后用大量事实知识在自己里面确认虚假。在古人当中，这种人被称为知识树上的蛇（参看 195-197 节）；但如今，他们可被称作没有理性的感官人。

（AC5786）“看哪，我们是我主的奴仆”（注：创世记 44:16，和合本经文：犹大说，我们对我主说甚么呢。还有甚么话可说呢。我们怎能自己表白出来呢。神已经查出仆人的罪孽了。我们与那在他手中搜出杯来的都是我主的奴仆）表他们将永远被剥夺自己的自由。这从“奴仆”的含义清楚可知，“奴仆”是指没有他们自己的自由（参看 5760, 5763 节）。什么叫被剥夺人自己的自由，这在刚才所引用的章节已经说明；但由于这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故有必要重申一下。人既有一

个外在人，也有一个内在人。外在人是内在人行动所藉由的手段；因为外在人只是内在人的器官或工具。既然如此，那么外在人必完全从属并顺服于内在人；当外在人顺服于内在人时，天堂便通过内在人作用于外在人，并使外在人顺应诸如属于天堂的那类事物。

当外在人不顺服作仆人，反而掌权作主人时，情况正好相反。当一个人以身体和感官的快感为他的目的，尤其以爱自己爱世界的快乐，而非天堂的快乐为目的，也就是以爱这一个不爱那一个为目的时，外在人就是主人。因为当一个人以这类事物为目的时，他就不再相信还有什么内在人这回事，也不相信等到肉体死亡时，他自己里面还有什么东西会活着。他的内在人因没有掌权作主人，故只是外在人的仆人，服侍它以使它能思考和推理反对良善和真理，因为在这种情况下，经由内在人而来的其它流注得不到。这也是为什么像这样的人完全鄙视天堂的事物，甚至对它们退避三舍的原因。由此明显可知，等同于属世人的外在人应当完全顺服于内在人或属灵人，因而不可有它自己的任何自由。

人自己的自由在于放纵自己沉溺于各种低级乐趣，与自己相比蔑视他人，使他们像奴隶一样顺服于自己；或者迫害、仇恨他人，对着他们幸灾乐祸，尤其以利用人自己的伎俩或欺骗手段向他们所做的事为乐，希望看到他们死。这些事就是放

纵人自己的自由所导致的后果。由此可见，当人处于这种自由时，他像什么样子，就是一个人形的魔鬼。不过，当失去这种自由时，他就会从主那里接受天上的自由；这种自由的性质完全不为那些处于人自己的自由之人所知。这些人以为，如果他们自己的自由被夺走，他们根本不会有生命存留。而事实上，这时，真生命本身才刚刚开始；真正的欢喜、快乐、幸福，以及智慧才到来，因为这自由来自主。

（AC10471）相对来说，内在是主，或主人，外在是仆人。一个人的内在居于天堂，因此当这内在打开时，它构成此人里面的天堂；而他的外在居于世界，因而构成他里面的世界；世界被造是用来服务天堂的，如同仆人服务他的主人。这同样适用于相对于其内在的敬拜的外在，以及教会和圣言的外在。

\*\*\*\*\*

外在要对应于内在，以便两者能结合在一起(5427, 5428节)。外在与内在相对应时，是何性质，不对应时又是何性质(3493, 5422, 5423, 5427, 5428, 5477, 5511节)。外在人里面既有与内在人相对应和一致的事物，也有不对应和不一致的事物(1563, 1568节)。

\*\*\*\*\*

（AC5422-5423）“却向他们装作生人”（注：创世记42:7，和合本经文：约瑟看见他哥哥们，就认得他们，却装作

生人，向他们说些严厉话，问他们说，你们从哪里来。他们说，我们从迦南地来余粮）表因没有居间物而没有联结。这从“装作生人”的含义清楚可知，“装作生人”在此是指因没有一个居间物而没有联结。事实上，因没有居间物而与别人没有相互联结的人，似乎是一个陌生人；正如内在真理，或直接源于神性的真理在那些处于外在真理的人看来就像一个陌生人。这解释了为何约瑟在此向他的哥哥们装作生人。并不是说他真的与他们疏远了；确切地说，他爱他们，因为 24 节经文说到：约瑟转身离开他们，哭了一场。这种疏离感在他们那一方，因为他们没有与他联结；这由他如此表现自己来代表。例如，在圣言中，经上在有些地方会说，耶和华或主向百姓作外人，与他们作对，抛弃他们，诅咒他们，把他们送入地狱，惩罚，并且乐于做这些事。当这些事论及祂时，内义上的意思是，这些百姓向耶和华或主作外人，与祂作对，陷入将他们从祂面前赶走，诅咒他们，送他们下地狱，惩罚他们的邪恶；耶和华或主绝不是这类行为所来自的源头。圣言如此说是由于表象，因为在简单人看来，似乎是祂做了这些事。

内在真理的情形也一样。从没有通过居间物与内在真理联结的外在真理的角度来看，这些内在真理对它们来说似乎完全是陌生的，有时甚至与他们作对。而事实上，内在真理这一方并没有作对，作对的是外在真理那一方。因为当这些没有一

个居间物将它们与内在真理联结起来时，它们必然通过与天堂之光分离的尘世之光来看待内在真理，因而看它们如同与其疏远的生人。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将在下文予以详述。

“向他们说些严厉话”表因此，双方没有一致性。这从前面关于约瑟向他们装作生人的解释清楚可知。“装作生人”与意愿的情感有关，而“说话严厉”与理解力的思维有关，因为“说话”在内义上是指思考(参看 2271, 2287, 2619 节)。当情感不存在时，内在之物在外在之物看来就像一个“生人”；当二者没有一致性时，内在之物看似“说严厉话”。当内在显现在外在里面，并在其中产生自己的代表时，这种一致性就会存在；所以，当内在没有显现在外在里面，因而没有在它里面产生自己的代表时，一致性就不存在。严厉由此而来。

(AC5511) “对我们严厉的话” (注：创世记 42:30，和合本经文：那地的主对我们说严厉的话，把我们当作窥探那地的奸细) 表因没有一致性而未与该层联结。这从“说严厉话”的含义清楚可知：“说严厉话”在论及相对于脱离内在的外在的内在时，是指因没有一致性而未联结，如前所述(5422, 5423 节)。事实上，如果外在与内在没有一致性，在内在里面并出于内在的一切事物在外在看来，似乎很严厉，因为这二者没有联结起来。例如，如果内在或活在其内在中的人声称人的思维丝毫不是始于他自己；相反，他的思维要么从天堂，也就是从

主经由天堂，要么从地狱来到他这里；如果他声称他对于良善所持有的任何思维都是从主经由天堂来的，而对于邪恶所持有的任何思维都是从地狱来的，那么这种观念对渴望凭自己思考，觉得如果这种“严厉”的观念是真的，他就什么也不是的人看来，完全是严厉的。然而，这种观念是绝对正确的，凡在天堂里的人都能发觉事实的确如此。

如果内在，或活在其内在中的人声称，天使所享有的喜乐源于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也就是说，当他们实实在在地实践爱与仁的行为时，这些行为里面所含有的喜乐和幸福如此之大，以至于无法描述，情形也一样。这一点在那些其喜乐唯独源于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并且若不是为自己的缘故，就对邻舍不感兴趣的人看来，也是“严厉”的观念。然而，当人的自尊或自我欣赏、关注在他所履行的功用中逐渐消失时，天堂及其喜乐才开始在他里面存在。

再举一例。如果内在声称，人的灵魂无非是内在人；而死后内在人看上去就是人，和在世时一模一样，有一样的脸，一样的身体，一样的感觉，一样的思维能力。在那些对于灵魂持这种观念，即：灵魂仅仅是一种思维能力，因此就像某种缺乏任何外在形式的空灵之物，并且灵魂会再度披上它的肉身之人看来，内在对于灵魂的性质所宣称的，与真理相去甚远。事实上，那些以为仅仅肉体才是人的人在听说灵魂才是此人自己，

并且在来世，被埋葬的肉体什么用处也没有时，就会觉得这种观念很“严厉”。我知道这是真理，因为蒙主的神性怜悯，我已经来到来世之人中间，不是在少数人中间，而是在多数人中间，不是一次两次，而是经常；我曾与他们谈论过这个话题。在无数其它事上也是一样。

（AC1563）“与亚伯兰同行的罗得也”（创世记 13:5，和合本经文：与亚伯兰同行的罗得也有牛群、羊群、帐棚）表示住在主里面的外在人。这从“罗得”的代表清楚可知，“罗得”代表感官人，或也可说，代表外在人。在教会，众所周知，人人都有一个内在和一个外在，或也可说，一个内在人和一个外在人（对此，可参看前面的阐述，978, 994, 995, 1015 节）。外在人主要从内在人，也就是他的灵或灵魂获得生命。他的生命本身一般从那里而来，外在人无法以详细而清晰的方式接受这生命，除非它的器官性容器（organic vessel）被打开，这些容器必须充当内在人的具体和细节部分的接受者。这些要充当接受者的器官性容器只通过感官，主要通过视觉和听觉被打开。随着它们被打开，内在人及其具体和细节部分就能一起流入进来。它们藉着作为媒介的感官，通过事实和知识或认知，以及快乐和愉悦被打开；事实和知识或认知是理解力的事物，快乐和愉悦是意愿的事物。



从这些事可以看出，不可避免的结果是：无法与属灵真理一致的事实和知识或认知会渗透到外在人中；无法与属天良善一致的快乐和愉悦也会渗透其中；所有以肉体、世俗和尘世事物为目的的东西都是这种情形；当这些事物被视为目的时，它们就会将外在人向外、向下拖，从而把外在人拉离内在人。因此，除非这类事物首先被驱散，否则内在人无论如何都不能与外在人一致；所以，在内在人能与外在人一致之前，这类事物必须首先被移除。对主来说，这些事物的移除或分离由罗得与亚伯兰分离来代表和表示。

（AC1568）“那地容不下他们住在一起”（注：创世记 13:6，和合本经文：那地容不下他们，因为他们的财物甚多，使他们不能同居）表示属于内在属天事物的事物无法与以前的事物，也就是此处“罗得”所表示的事物在一起。这从以下考虑清楚可知：如前所述，“亚伯兰”代表主，在此代表祂的内在人；而“罗得”代表祂的外在人，在此代表将要与外在人分离的事物，内在事物无法与这些事物住在一起。外在人有许多事物是能与内在人住在一起的，如对良善的情感，以及由此而来的快乐和愉悦，因为这些快乐和愉悦是内在人的良善及其喜乐和幸福的结果；当这些是结果时，它们就完全对应起来，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它们属于内在人，并不属于外在人。众所周知，结果不是结果的产物，而是有效原因的产物。以仁爱为例：

从脸上散发出来的仁爱不是由脸产生的，而是由里面的仁爱产生的，是仁爱如此控制或形成脸，并产生这种效果的。或以纯真为例，小孩子的纯真表现在他们的表情、举止和彼此的玩耍上；但这纯真本质上并不属于他们的表情或举止，而是属于通过他们的灵魂从主流入的纯真；因此，纯真的表现是结果；其它一切情形也是如此。

由此明显可知，外在人有许多事物是能与内在人同住和一致的。但它也有许多事物是不能与内在人同住或一致的；源于爱自己和爱世界的一切事物都是这种情况，因为由这些爱产生的一切事物都视自我和世界为目的。而属于爱主和爱邻的属天事物无法与这些事物一致，因为属天事物视主为目的，也视祂的国度，以及属于祂及其国度的一切为目的。爱自己和爱世界的目的向外或向下看，而爱主和爱邻的目的向内或向上看。由此明显可知，它们如此不一致，以至于无法在一起。

要知道是什么产生了外在人与内在人的对应和一致，又是什么造成了不一致，只需反思占主导的目的，或也可说，占主导的爱；因为爱就是目的；凡被爱之物都被视为目的。这种反思将表明一个人的生命或生活到底是什么样，死后又是什么样，因为它来自目的，或也可说，来自他的主导爱；他的主导爱塑造了他的生命；每个人的生命不是别的。与永生，也就是属灵和属天的生命（这就是永生）不一致的东西若在肉身生活期

间没有被移除，在来世必须被移除。如果它们无法被移除，那么这人注定永远不幸福。

现在提及这些事，是为了让人们知道，外在人有与内在人一致的事物，也有不一致的事物；并且一致的事物无法与不一致的事物在一起；此外，外在人中一致的事物来自内在人，也就是通过内在人来自主；如洋溢着仁爱的脸，或仁爱的脸，又如小孩子的表情和举止中的纯真，如前所述。而不一致的事物则属于人和他的自我。由此可知这句话，即“那地容不下他们住在一起”表示什么。从内义上说，此处论述的主题是主；既然主是主题，那么祂的一切样式和形像也是主题，即祂的国度、教会，以及祂的国度和教会里的每个人；正因如此，此处阐述了人里面的事物。在主凭自己的能力战胜邪恶，也就是魔鬼和地狱，从而在祂的人性或人身本质方面也变得属天，成为神性、耶和華之前，属于祂的 these 事物就被视为与祂那时的状态有关。

\*\*\*\*\*

外在从内在获得自己的性质(9912, 9921, 9922 节)。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时，是何等美丽(1590 节)，不与之结合时，是何等丑陋(1598 节)。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将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在一起(1594 节)。除非内在人与外在人结合，否则不会结出果实(3987 节)。

\*\*\*\*\*

(AC1590) 这些话表示（注：创世记 13:10，和合本经文：罗得举目看见约但河的全平原，直到琐珥，都是滋润的，那地在耶和华未灭所多玛、蛾摩拉以前，如同耶和华的园子，也像埃及地。“罗得举目”表示外在人被内在人光照；“看见约旦河的全平原”表示外在人中的良善和真理；“都得到很好的灌溉”表示它们能在那里生长；“如同耶和华的园子”表示外在人的理性事物或理性概念；“也像你到琐珥时的埃及地”表示从对良善的情感中获得的记忆知识或事实），当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时，主见证了祂最美丽的外在人。这从内义清楚看出来，就内义而言，主的内在人由“亚伯兰”来代表，祂的外在人由“罗得”来代表。要描述当与内在人结合时，外在人何等美丽是不可能的，因为这美丽并不存在于任何人身上，唯独存在于主身上；凡存在于世人和天使身上的美丽都来自主。它的性质可从主的外在人呈现在天堂的形像在某种很小的程度上看出来（参看 553, 1530 节）。三层天堂就是主的外在人的形像；然而，无论以哪种方式都不可能把它们美丽的性质描述得让任何人都能理解。正如主里面的一切都是无限的，天堂里面的一切也是无穷无尽的。天堂的无穷无尽正是主之无限的一个形像。

(AC1598) 此处“罗得住在平原的城邑，并挪移帐棚，直到所多玛”（注：创世记 13:12）表示当没有与内在人结合

时的外在人；这些话是指从对邪恶的情感或欲望中获得的记忆知识或事实。因为那一节（注：创世记 13:10）描述的是当与内在人结合时，外在人的美丽；而本节描述的是当没有与内在人结合时，它的丑陋；接下来的这一节，即“所多玛人极恶，大大得罪耶和華”，则进一步描述了这种丑陋。至于与内在人分离的外在人何等丑陋，谁都能从关于导致分离的主要原因，即对自己的爱及其欲望的阐述(1594 节)清楚看出来。外在人当与内在人结合时怎样美丽，分离或没有结合时就怎样丑陋。因为就本身而言，外在人无非是内在人的仆人；它只是一种工具罢了，借助它，目的可以转化为功用，功用则可以显现在结果中，一切事物因此都得到完美实现。当外在人与内在人分离，并且只想服侍自己时，相反的情况就会发生；当外在人想要掌控内在人时，更是如此；这种情况发生的主要原因是对自己的爱及其欲望，如前所示(1568:2, 1594:3-5 节)。

（AC1594 重）“他们，就是人与他的弟兄，便分离了”

（注：创世记 13:11，和合本经文：于是罗得选择约但河的全平原，往东迁移。他们就彼此分离了）表示这些事物导致分离，这从刚才的阐述可推知。前面(13:8；1578 节)已经说明“为人的弟兄”表示什么，即表示结合；因此，“人与他的兄弟分离”表示分离。人并不知道是什么将外在人与内在人分离，其原因有很多：一个是他没有意识到，或即便听说也不相信内在人的

存在；另一个是他没有意识到，或即便听说也不相信，是对自己的爱及其欲望造成了这种分离；对世界的爱及其欲望也造成分离，只是不如爱自己。

人之所以没有意识到，或即便听说也不相信内在人的存在，是因为他的生活就沉浸在肉体 and 感官事物中，这些事物永远看不到任何内层之物；内层事物能看到外层之物，但外层事物却无法看到内层之物。以视觉为例：内在视觉能看到何为外在视觉，而外在视觉却看不到何为内在视觉。或以理解力和理性为例：理解力和理性能感知何为记忆知识或事实知识及其性质，反过来却不行。人没有意识到或不相信内在人的存在，其进一步的原因是，他不相信死亡时与肉体分离的灵的存在，几乎不相信被称为灵魂的内在生命的存在。事实上，当感官肉体人思想与肉体分离的灵时，他觉得这是不可能的事，因为他将肉体视为生命的居所，并从以下事实确认这种观念，即：动物也有生命，但死后却没有继续活着，此外还有其它许多考虑。这一切都是他活在肉体 and 感官事物中的结果；就本身而言，这种生活与动物的生活差不多。唯一区别在于，人能思考并推理凡他所遇到的事；但他甚至不去反思这种动物所不具备，或说将他置于动物之上的能力。

然而，这并不是将外在人与内在人分离的主要原因，因为大多数人都都屈服于这种不信，学识渊博的人比简单人更甚。

造成这种分离的主要原因是爱自己；爱世界也造成分离，但不如爱自己。人之所以没有意识到这一点，是因为他的生活缺乏仁爱；当他的生活缺乏仁爱时，他怎能看到对自己的爱及其欲望的生活如此违背天堂之爱呢？此外，对自己的爱及其欲望里面还有一种产生快乐的燃烧火焰，这种快乐如此触动一个人的生命，以至于他几乎不相信它并不构成永恒的幸福本身。因此，许多人也认为永恒的幸福在于肉身生活结束后成为大的，被其他人，甚至被天使服侍；而他们自己却不愿服侍任何人，除非为了隐藏的动机，即服侍他们自己。在这种时候，他们声称他们只愿服侍主是一个谎言，因为那些以爱自己为动机的人甚至想要主也服侍他们，并且这种事越不发生，他们就越退离。因此，他们心里怀有成为主人自己并统治整个宇宙的渴望。当大多数人，甚至所有人都是这个样时，不难想象这将是一种怎样的统治！这岂不是地狱的统治？因为在地狱，每个人都爱自己胜过他人。这就是隐藏在爱自己里面的东西，或说是爱自己的内在特征。由此可见爱自己是何性质，我们也可从以下事实看出这一点，即：它里面隐藏着对所有不像奴隶那样顺服它之人的仇恨。它因隐藏着仇恨，故也隐藏着报复、残忍、欺骗和其它许多难以启齿的邪恶。

然而，相爱是唯一的天堂之爱。相爱在于一个人不仅说，还承认并相信他完全不配，是卑鄙污秽的东西，主以其无限怜

恼不断把他从地狱拉回并扣留，尽管他总是试图，甚至渴望一头扎进地狱。他之所以需要承认并相信这一点，是因为这是真的。不是主或天使为了获得他的臣服而想叫他承认并相信这一点，而是为了防止他高抬自己，或因骄傲而膨胀，尽管他本来就是这样。这就像听到粪便自称是纯金，或粪堆上的苍蝇自称是天堂鸟。因此，一个人越承认并相信自己本来的样子，就越退离对自己的爱及其欲望，并憎恶自己。他越这样做，就越从主接受天堂之爱，也就是相爱；这爱就在于愿意服侍所有人。他们就是“最小的”所指的人，这些人在主的国里会成为最大的（参看马太福音 20:26-28；路加福音 9:46-48）。

这些考虑表明是什么将外在人与内在人分离，主要是对自己的爱；而将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在一起的，主要是相爱；这爱永远不可能获得，除非对自己的爱退离，因为两者是完全对立的。内在人仅仅是相爱。人的灵本身或灵魂是死后活着的内层人。它是器官性的，因为只要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它就与肉体结合。这内层人，也就是他的灵魂或灵，不是内在人（译注：内在人英文是 internal man；内层人英文是 interior man）；但当内层人有相爱在里面时，这内在人就在这内层人里面。属于内在人的事物是主的，以至于可以说内在人就是主。但只要一位天使或一个世人过着相爱的生活，主就会赐予他天堂的自我，以致他只感觉他凭自己行善，所以内在人被归于人，就好



像是他自己的。然而，那些彼此相爱的人都承认并相信一切良善和真理都不是他们的，而是主的。他们承认并相信他们爱人如己的能力(尤其如果他们像天使，他们爱人胜己的能力)是主的恩赐；他们越不承认这恩赐是主的，就越远离这恩赐及其幸福。

(AC3987) 在外在人与内在人的结合实现之前，良善不会繁殖，真理也不会增多；这一点从以下事实可以看出来：向另一个人意愿良善，由此思想良善属于内层人；而行善并由此教导良善则属于外在人。除非行善与意愿良善结合，教导良善与思想良善结合，否则人根本不会拥有良善。因为恶人能意愿邪恶，却行出良善，还能思想邪恶，却教导良善，这是众所周知的。伪君子和不敬虔的人便精于此道，并且比其他人更擅长，甚至能伪装光明天使；而事实上，他们内在却是魔鬼。这证明良善无法在任何人身上结出果实，除非行良善与意愿良善结合，教导良善与思想良善结合；也就是说，除非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